**卡那卡那富族族群簡介**

撰稿者：孔賢傑

審查者：翁博學、王光治

審查通過日期：104.7.14

**族群簡介**

 分佈於高雄市那瑪夏區楠梓仙溪流域兩側，現大部分居住於達卡努瓦里及瑪雅里，人口數約有520人(103年05月數據)。相傳數百年前，一位名叫「那瑪夏」（Namasia）的年輕男子，發現巨大鱸鰻堵住溪水危及部落安全，趕緊回部落向族人通報，然也因驚嚇過度染病，幾天後去世，傳說當時族人與山豬聯手殺掉鱸鰻讓危機解除，族人為了紀念這名年輕男子，當時以「那瑪夏」命現今之楠梓仙溪。卡那卡那富族的社會組織以父系為主，祭儀活動則以「米貢祭」與「河祭」為主。

**地理分佈**

 原口述傳說有東來說與西來說，前者認為舊居地在Nac~~u~~nga附近的Patokoan~~u~~附近，即現今新武呂溪臺東利稻附近，而後者目前較多考據資料可參，於清朝時期即有記載，當時稱為簡仔霧於南化玉井一帶活動，後因墾殖勢力受他族群壓迫，陸續遷移至高雄市那瑪夏區南沙魯里部落上方(舊稱Nat~~u~~r~~u~~ca)，後又遭襲往楠梓仙溪流域兩側臺地避居，近因國民政府移住政策，形成現今分布於達卡努瓦里及瑪雅里一帶。

**文化特質**

 卡那卡那富族親族關係為父系氏族，目前計有六氏族，子女無論居處情形變化姓氏皆從父，財產權亦僅繼承其父，禁婚網絡從子女父母氏族向外衍生，社會組織上以氏族為組成單位為一社，數百年來因遷移而衝擊各社的組織強度，後期因為防禦而有數氏族共組社之情形，日據時代僅剩Nauvanag及Aguana兩社，其社組織由頭目、副頭目及各長老負責立法及政權等部落事務。

 部落事務以體力來分工，粗重危險由男性擔任、家務服飾則為女性工作，農事男女皆可來執行；年齡分級上為級名通制，各年齡以其生理與心理發展，據以調整其社會地位與責任，各年齡層有其分組別，男女年齡分組大體一致，未成年細分約有七級，成年後不為分級。財產制度上則有部落、聯族與氏族、家族及個人財產，財產使用取得原則又分為公享制度、標記先佔、轉讓、繼承、餽贈或交易等。法制上全為習慣法，大部屬於刑法範疇，習慣法的立訂則以前例部落長老協調後傳下照辦，如有較特殊則予研商協調處理。

 經濟生活以農耕燒墾為主，狩獵捕魚為輔，農業行為係男女族人共同工作，傳統主要作物有小米（Vina’u）、旱稻（Pusiam~~u~~）、糯稻（Parai）、地瓜（Tammi）、芋頭（Tan~~u~~k~~u~~）、玉米（Viaru）等。狩獵上以男性擔任為主，狩獵期間約於九月至隔年四，約為農閒期間，可分個人與團體， 3人以下時略化為個人，目的則為一家庭食物覓尋；團體則大部為祭儀所需，全部落族人焚山趕獸集體圍獵，分享概念平均分肉，為首先擊中者獲得頭骨與皮，另捕魚則有刺、網、釣、毒、圍渠等方式。

**宗教信仰**--相信超自然（Utus），分為神衹與靈

神衹

神衹之最上位有天神，是世界的主宰，常在天上調節自然運行，賞罰人類行為，然為分層下達，則交司理神權審人類，所以神衹概念含有天神、祖先神、自然神與司理神，因此卡那卡那富人統稱神衹與祖先為Tamo，認為祖先神會於司理神中，以司理神型態而存在。又自然神可分為山神與河神，主要為山川等自然萬物的管理；另外司理神則分為司命神與護食神，前者掌人類生孕育成，祖先神即會於此，後者再分獵神、農神、小米神，掌理狩獵、農成。

靈

可分為生靈與死靈，生靈有善惡二分，分在人的右肩及頭部，控人類行為惡善；死靈也可分祖靈及泛靈崇拜，相信族人死後，死靈皆赴祖先神聚居地，對異族殲首之靈則以泛靈崇拜，對精靈較無明確觀念。

**祭典傳說**

米貢祭（Kannaiara）

 傳說某一天卡那卡那富有一位男族人，肚子餓至野外尋挖似山藥的食物（Namnsi），越挖越深時現出一個大洞，這位族人在好奇心驅使下，整個軀幹順勢潛入大洞中，深入不久後迎面而來的是地神（Tamu~~u~~nai），地神拿出餅予以款待，男子感覺美味極了，地神說明餅是小米（Vina’u）成分所製做的，男子祈求地神給予帶回小米種子，地神毫不猶豫答應，並也給了男子大豆（N~~u~~p~~u~~n~~u~~p~~u~~）、樹豆（Aricang）、Nomi（已絕跡所結米粒比小米還小）等種子，最後並囑咐男子，從今以後卡那卡那富族人如有舉行小米祭儀時，必須感謝呼喚地神之名，後來種子成為卡那卡那富族人的主要食物，每年在豐收後都會辦理米貢祭，以表達對天神（Tamo）與地神的感謝之意。

 儀式前頭目會召集各家族長老，了解各氏族收成狀況並研商辦理時間決定後，就開始各項準備工作，如環境整理、魚獵捕狩、收成新米、祭品準備、等工作，儀式當日未進行前先由部落婦女進行驅邪，開始時各氏族長老至男子集會所集合商議確認各工作事項或祭儀中的禁忌，後各氏族長老回去詢問有無做好夢的族人，確認後主祭者會請做好夢的族人上男子集會所點燃塘火，回到自己的家屋，圍著家中的主柱，每人撕捏小塊年糕，並用右手相互搭肩，在家族長老祈念祝福話語後將其黏上主柱，並開始食用新米。

 稍後主祭者即呼喚各家族男士前來男子集會所，各家族此時備妥各項祭品，如釀酒（Pa’icicau）、年糕（Pepe）、魚（Vutuuru）、山肉（Aram）、熟新米（~~U~~m~~u~~vo’orua）、蜂蜜（’Anu）前往集合獻祭，魚貫呼喚天神（Tamo）名後族人一一上男子集會所，主祭者先念祝福敬仰話語後，開始進行狩獵戰功（Posisin），有激勵族人士氣並表達對上天感謝之意，之後由長老進行祭拜儀式（Sikaisisi），主柱（’Ucu）前呈酒獻魚肉，主祭者口唸祈福語後，每人亦將小塊年糕黏於主柱（’Ucu）並敬喊天神（Tamo），晚輩此時則將祭品分給族人，每人拿到後右腳用力蹬，口中並念著祈求天神或祖先神以後日子能給予許多豐碩的收穫等語。

 男子集會所祭拜結束後，主祭者會呼喊各家族婦女、幼兒前來參加祭典，不可進入僅能圍著男子集會所，男子集會所上之族人則會將祭品予婦幼每人，同樣在主祭者念完祈福語後，口念天神名並將手中年糕黏於柱上，全體獻唱祭歌母親父親（Cina Cuma），之後全部男女族人在男子集會所前廣場圍成圓形，由主祭者手持揮動向天神或祖先神口說敬語，之後繞場將苧麻繩語每人握觸，口中同時發出窸窣聲，完後主祭者再拿藜實種子（Kuar~~u~~），同樣先天神或祖先神祈謝，在一一放於每人頭部祝福，當下主祭者會說Narangmusu，族人則要大喊Korusu，誠心接受這份祝福，最後則由族人以樂舞表達謝天喜悅之情。

**河祭（Kaisisi Cak~~u~~ran）**

 台灣少數每年舉辦河祭的原住民族群，原住民族中少有的祭典形式，其特殊性可見一般。大約在二、三百年前，卡那卡那富的祖先來到幽靜美麗的那瑪夏（現今楠梓仙溪），於兩側台地安居繁衍，他們發現該河流清澈曲優，並有那都魯薩、那尼薩羅、那次蘭、達卡努瓦及貼布貼爾等支流匯集，潔淨豐沛的水蘊藏豐富的魚、蝦、蟹及綠藻（K~~u~~nam），成為卡那卡富族人食物的重要來源，讓卡那卡那富族人能夠安居無虞繁衍後代，於是為感念河神的恩典，發展出此敬天愛地並蘊涵生態保育觀念的獨特祭儀。

 河祭前一天祭師（’~~U~~r~~u~~v~~u~~）會準備米粒、酒、地瓜年糕（飯）、苧麻草、芒草（無毛）、漁網、山棕葉雨具等祭祀用品，祭典當天女士在家事先把芒草葉打結，將其立在男人往溪流經過的路旁，祭師事先會把攪碎米粒放進特製小容器（Pupungatingei），男士們穿戴傳統服飾及佩刀，分提各項祭祀器具、食物，在祭師帶領下前往進行祭儀的河段，首先祭師會把攪碎的米粒灑於河旁的大石頭上，手中揮動苧麻草（Ngiri）順勢倒上一杯酒，並用族語向河神及上蒼表達感謝或諾約，離去前並將身上魚具放置溪邊石頭上並用石頭壓著，祭儀後參與的男士們並不會馬上回部落，而會在溪邊簡易獵寮吃喝帶來的酒、地瓜年糕及飯，並吟唱古調勉勵及酬神。

**工藝**

木工：傳統刀具稱為Numanu的小刀，技術上有刨刮及砍削，前者製成器物有木臼（Tarkura）、木桶（Ta’ato）、蒸桶（Tacunuka），後者則有木背架、木枕(~~U~~n)、凳子(Taa~~u~~)、杵、杖等。

藤竹編工：藤竹製器物用於生活上更甚木製品，如置穀籮筐(Ring)、水竹筒(Sanang)、竹背簍(Sopu)、藤竹蓆(Sikam~~u~~)、竹弓箭(Rupac~~u~~)、竹杯(Tanuku)、竹勺(‘Akunvung)等。

揉皮與製革：大體以鹿皮、山羊皮、羌皮，程序大致為取料、張皮、刮皮、揉皮等張拉棒打揉搓方式，製成品做為背袋、煙袋、服裝配飾等用途。

**建築**

家屋

 卡那卡那富族家屋主要形式以平台茅屋為主，屋門為主又分為橫長及縱長形式，以後者較為普及，且於房子周圍疊石，做為鄰戶間之界線，亦有防禦之功能，其建築工法順序大抵為整平基地後堆砌石垣，在其上立固木柱做為家屋的主結構，接續橫頂架上並開始築壁安門、蓋頂及建灶。室內的布置通常進門後右上角側門內，爐形式以石圍成四方形，圍部用三石塊置放鍋具火煮，並於上方吊架做為安置食具或保存乾肉等作用，屋內另外三處則為床間，以竹編床並於床沿用茅管編壁，屋內牆壁則有掛置槍、刀、漁具等生活用具，棉布衣服及飾物存置於木箱致床角，其中皮製衣履掛於屋架中橫樑上。

穀倉（Kuvau）

 大部分於家屋附近田間設置小屋充替儲量之處所，形式一般為簡易架高小屋，可防止動物侵入。

男子集會所（Cak~~u~~r~~u~~）

 主要做為族內進行祭祀、政治、軍事、教育、社交等族群議題討論的場所，嚴禁女子進入，外觀上採高架近圓頂，地板以竹編或木排材質鋪架，於中設置升火，四周圍起欄杆搭以簡易長排竹材座位，圓頂處放置多層的茅草，會所正方向兩側架設梯子作為上下入口。